資訊公開相關圖說

資訊公開基本資料

一、基本資料

南區下橋子頭段130-120等2筆地號地上十四層地下三層(店鋪、集合住宅)新建工程案			
起造人姓名(名稱)	恆笙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：張立杰　　(簽章)		
設計人姓名(名稱)	張德昌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：張德昌　　(簽章)		
基地使用分區	第一種商業區 第二種住宅區	法定建蔽率(%)	68.56%
基地面積	1099㎡	實設建蔽率(%)	45.24%
總樓地板面積	7820.88㎡	法定容積率(%)	271.37%
建築物樓層數(F)	地上十四層 地下三層	實設容積率(%)	不含獎勵：271.04% 含獎勵：　385.60%
建築物(含屋突)高度(m)	58.95m	用戶數(戶)	49戶
實設汽車停車位(輛)	49輛	實設機車停車位(輛)	51輛

獎勵類型及內容		面積(m^2)	比例(%)
	增設停車空間獎勵容積	0m^2	0%
	開放空間獎勵容積	364.35m^2	12.22%
	容積移轉	894.70m^2	30.00%
	依其他相關規定申請之獎勵	0m^2	0%
	總計	1259.05m^2	42.22%

本公司同意提供本案下列資訊進行公開：
一、基本資料。
二、壹層景觀平面圖。
三、量體透視圖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(都市發展局)

開放空間管理維護執行計畫書

一、開放空間維護計畫

a. 依核准許可之開放空間區內公共設施標的辦理維護。
b. 於開放空間樹立維護告示牌，註明維護單位及聯絡方式以供查詢。
c. 每日派員清掃落葉、拔除雜草、清除垃圾及雜物…等，並定期沖洗地坪舖面，維持人行道清潔。
d. 每周派員訪視維護區，如有舖面損毀或破壞之情形，即刻予以修復，植栽樹木若有枯萎、壞死情形，則予以移除並補植。
e. 定期澆灌維護區內植栽樹木，保持綠意生氣，灌木樹叢過高或樹叢間距不合規定，通知管理單位進行修剪。
f. 開放空間之植被、植栽穴與土壤裸露處防止土壤沖刷流失及植物竄根。
g. 開放空間地盤面之排水、防水及供人行徒步舖面防滑等設施定期維護。
h. 開放空間燈具照明水電定期檢修，損壞進行更換。
i. 公共藝術、街道家具及告示牌維持清潔美觀。
j. 設置管理維護基金運用項目如下：
　(1). 公共開放空間設施物維修或更新費用。
　(2). 公共開放空間植栽更新或保養所需費用。
　(3). 公共開放空間所需水電及清潔費用。
　(4). 雇用管理、清潔及維修人員之費用。
　(5). 其他有關管理維護所需費用。
k. 維護區指派維護單位：恆笙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　聯絡地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386號15樓之8
　身分證字號：89914859
　連絡電話：04-22545388

teCHANG ARCHITECT張德昌建築師事務所 ure planning interior
FAX 886 4 2312 2885 TEL 886 4 2312 2368 NO.71, LANE 125, LUO-YANG RD., TAICHUNG 407, TAIWAN